证券代码: 002103 证券简称: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:2022-010

#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关联租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2021年10月26日,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广博股份"或"公司")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签署租赁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,其中关联董事王利平先生、王君平先生、戴国平先生回避表决。

现为提升公司资产利用效率,满足园区统一管理的需要,公司向关联方宁波广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广博物业")增加出租面积。出租面积由原先的25,000平方米增加至32,000平方米,增加部分租赁面积约为7,000平方米,租赁期限截至2022年12月31日。增加部分租赁面积租金约为人民币73万元(含税),具体内容以双方签订的《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》为准。

广博物业与广博股份同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王利平先生控制的公司。依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6.3.3之规定广博物业构成本公司之关联法人,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以 6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关联租赁的议案》,关联董事王利平先生、王君平先生、戴国平先生回避表决。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,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 宁波广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30212583964126K

法定代表人: 金达

注册资本:人民币100万元

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
成立日期: 2011年10月14日

住所: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石碶街道车何渡村

股权结构:宁波广博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持股100%

经营范围: 物业管理服务;房屋维修;花木租赁;家政服务;建筑材料的批发、零售;房屋租赁。

广博物业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:

单位:万元

	2021 年 12 月 31 日 (未经审计)	2022 年 3月31日 (未经审计)	
资产总额	365. 18	514. 40	
净资产	-127. 85	-123. 42	
	2021 年度 (未经审计)	2022 年 1-3 月 (未经审计)	
营业收入			

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:广博物业与广博股份同为公司控股股东、 实际控制人王利平先生控制的公司。依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》6.3.3 之规定广博物业构成本公司之关联法人。

经查询,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广博物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 三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广博物业签署《租赁协议之补充协议》,主要内容如下:

1、租赁协议主体:

出租方: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甲方)

承租方:宁波广博物业服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乙方)

鉴于甲乙双方已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签署了《租赁协议》(以下简称"主协议"),现根据乙方实际需要拟增加租赁面积,双方拟就主协议履行相关事项达成如下补充约定,以兹共守:

1、在主协议第一条基础上补充如下:

乙方增加下述承租房屋:广博工业园1号楼二楼部分厂房及广博工业园2号楼一楼部分厂房。租赁物增加后,乙方承租房屋地址面积及具体单价详见附件。

- 2、租金支付方式及其他内容仍依照主协议约定,保持不变。
- 3、本协议为主协议之补充协议,两者约定不一致的,以本协议 约定为准,本协议未约定事项仍依照主协议履行。

## 四、交易的目的、定价依据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园区的统一管理。交易定价方式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,经双方协商确定,体现公平交易的原则,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,公司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# 五、关联租赁累计发生金额

2021年11月1日至2022年4月15日,公司已发生的向关联方出租情况如下:

单位: 万元

类别	关联人	关联租赁内容	租赁期限	关联交易 定价原则	自 2021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4 月 15 日已发生 金额(含税)
关联 租赁	宁波广博物业 服务有限公司	出租厂房及办公室	2021 年 1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	协议市场价	143. 04

## 六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:

经审阅,我们认为本次关联租赁事项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, 遵循了交易定价程序合法、公允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 益的情形,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予以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意见: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 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增加关联租赁议案审议过程中, 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。
- 2、我们认为本次增加关联租赁事项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,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的需要,有利于公司园区统一管理。定价方式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,体现公平交易的原则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,因此我们一致同意《关于增加关联租赁的议案》。

# 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- 2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 前认可意见
- 3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